

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 第一批次有机肥

询价采购文件

编 号：XCYX-2021-1

采购人：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货单位须知.....	5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拟对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合格的供货单位前来参与。

一、项目概况与范围

1、**项目名称：**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询价采购

2、**项目地点：**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域

3、**内容及范围：**本次拟对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柏林镇金盆村、悦来镇鸦鹊村、马田镇三个地块的 NY525-2012 有机肥进行询价采购，最终数量以设计及政府评审文件为准。

4、材料质量要求：

4.1 供货的产品（有机肥）必须具备国家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其内容包括：企业名称、产品名称、批号、产品净含量、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生产日期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525-2012 有机肥料）》文件编号（即 NY525-2012）要求并达到有机肥料的技术指标及肥料中重金属限量指标；

4.2 NY525-2012 号《有机肥》外观颜色为褐色或灰褐色，粒状或粉状，均匀，无恶臭，无机械杂质；

4.3 NY525-2012 号《有机肥》蛔虫卵死亡率和粪大肠菌群数指标应符合 NY884 的要求；

4.4 有机肥肥料登记证上的技术指标含量不低于农业部 NY525-2012 有机肥料技术指标。

4.5 每交货都需提供出厂产品合格质量证书及检测报告。

4.6 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拒绝（接受或拒绝）进口产品投标。

5、**供货期及地点要求：**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二、供货单位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营业执照内须有有机肥的生产或销售的经营范围，能提供本次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本次采购产品必须具备农业部门颁发有机肥料有效登记证，并出具近一年内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2、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供货单位正式员工，并提供近6个月(2020年6月—2020年11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为依据。

3、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近一年财务要求：连续一年无亏损（以供货单位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认定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审计报告提供为准）；

6、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货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货单位提供在本次询价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网上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查询时间。

7、报名资料只须提交第二项第1、6条款资料并加盖公章。

三、最高限价

1、有机肥最高限价：1080元/吨。

2、报价形式：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包装费、搬运费、抽样检测费、技术支持、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因任何原因支付任何费用。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已包含政策、汇率、人工费或市场原材料的价格涨跌等因素可能引发的风险，合同履行期

间若无重大变更，上述全费用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合同期限内，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或者税收优惠，双方同意以不含税合同价为基准，按照调整或者优惠后的税率计算税金，并调整合同含税价。

四、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五、付款方式：

1. 本次采购无预付款；
2. 采购人收到货后按要求走完相关程序，在 5 个工作日内付至供货金额的 70%，本项目通过市局验收后付至供货金额的 95%，剩余 5% 作为质保金在项目指标确认后，15 个工作日内无息付清。
3. 付款方式为评分项，参与约谈的供货单位可自行决定响应文件内的付款方式，但必须优于以上付款方式。评分细则详见综合评分表。

六、报名方式

凡有意参与约谈者，请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下午 5:00 前携带符合供货单位资格要求的相关资料到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788 号（建工大厦）1408 室报名，若供货单位不能到达现场报名可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359700128@qq.com）。

七、约谈文件的获取

供货单位应自行在湖南建工集中采购平台（<http://ec.hnjgcg.com>）获取约谈文件、澄清答疑等相关询价采购资料，采购人恕不另行通知。

八、签订合同

1. 最终确定的供货单位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根据采购人要求完善工作方案及报价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2. 中标通知书、约谈文件、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及约谈记录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九、其他

1. 供货单位应保证采购人在本材料询价采购过程中以及询价采购结束后在使用该内容的任何一部分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益，否则由供货单位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2. 供货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过程文件保存，不再退还，且不承担任何费用，自询价采购结束后响应文件及方案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对响应文件及方案的使用权。

3. 供货单位在询价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是否中标，均由供货单位自行负责。

4. 采购人可根据约谈的情况决定是否进行多次约谈。

十、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截止时间、约谈时间

1、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在湖南建工集中采购平台（<http://ec.hnjgcg.com>）上传扫描文件，纸质版文件递交至长沙市芙蓉南路788号建工大厦1417室；

2、本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月20日上午9:00；

3、本次约谈时间：2021年1月20日上午9:00。

十一、本次约谈由约谈监督小组全程监督

监督小组联系人：周江伟 电话：18673359038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芙蓉南路788号建工大厦1408室

联系人：陶伶俐 联系电话：13657317383

联系邮箱：359700128@qq.com

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1日

第二部分 供货单位须知

一、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约谈项目	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询价采购
2	供货地点	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域
3	约谈内容及范围	本次拟对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柏林镇金盆村、悦来镇鸦鹊村、马田镇三个地块的NY525-2012有机肥进行采购，最终数量以设计及政府评审文件为准。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约谈报价说明	1. 有机肥最高限价 <u>1080 元/吨</u> 2. 报价形式：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包装费、搬运费、抽样检测费、技术支持、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因任何原因支付任何费用。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已包含政策、汇率、人工费或市场原材料的价格涨跌等因素可能引发的风险，合同履行期间若无重大变更，上述全费用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本合同期限内，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或者税收优惠，双方同意以不含税合同价为基准，按照调整或者优惠后的税率计算税金，并调整合同含税价。
6	供货期及地点	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7	投标有效期	为： 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8	踏勘现场	自行勘察，费用自理
9	要求	<p>1. 供货的产品（有机肥）必须具备国家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其内容包括：企业名称、产品名称、批号、产品净含量、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生产日期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525-2012 有机肥料）》文件编号（即 NY525-2012）要求并需达到有机肥料的技术指标及肥料中重金属限量指标；</p> <p>2. NY525-2012 号《有机肥》外观颜色为褐色或灰褐色，粒状或粉状，均匀，无恶臭，无机械杂质；</p> <p>3. NY525-2012 号《有机肥》蛔虫卵死亡率和粪大肠菌群数指标应符合 NY884 的要求；</p> <p>4. 有机肥肥料登记证上的技术指标含量不低于农业部 NY525-2012 有机肥料技术指标。</p> <p>5. 每交货都需提供出厂产品合格质量证书及检测报告。</p> <p>6. 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拒绝（接受或拒绝）进口产品投标。</p>
10	付款方式	本次采购无预付款，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11	供货单位资质条件	<p>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营业执照内须有相应的生产或销售的经营范围，能提供本次采购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本次采购产品必须具备农业部门颁发有机肥料有效登记证及所投产品的销售相关资质资料，并出具近一年内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p> <p>2.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供货单位正式员工，并提供近 6 个月（2020 年 6 月—2020 年 11 月）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为依据。</p>

		<p>3.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投标, 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5. 近一年财务要求: 连续一年无亏损 (以供货单位 2019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认定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审计报告提供为准);</p> <p>6. 信誉要求: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货单位, 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货单位提供在本次询价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的信用记录网上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查询时间。</p> <p>7. 报名资料须符合上述资格要求, 并提供相应证件及资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12	响应文件份数	供货单位应准备响应文件 1 份正本、3 份副本和 1 套 U 盘 (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13	装订要求	<p>1.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p> <p>2. 响应文件需打印胶装, 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3. 响应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并加盖供货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放在响应文件中;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不得进行涂改;</p> <p>4. 响应文件中不得有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之处。</p> <p>5.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装订, 采购人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p>

14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1.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在湖南建工集中采购平台（ http://ec.hnjcg.com ）上传扫描文件，纸质版文件递交至长沙市芙蓉南路 788 号建工大厦 1417 室； 2. 本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00； 注：评标时线下评标完成后再开启线上响应文件，如线上、线下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线下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为准。
15	约谈地点、时间	开标地点：长沙市芙蓉南路788号建工大厦1417室 时间：2021年1月20日上午 9 时00分
16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标法
17	公示期	1、确定中标候选人后，采购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项目约谈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日。 2、公示期内，供货单位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向采购人提出异议或投诉（供货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交实质有效的证明资料）。
18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价采购文件要求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约谈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约谈。
19	其他	1、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出席开标会议并做好阐述准备（自我、团队介绍，本项目实施方案及针对措施）及答辩，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如供货单位未按响应文件规定出席评标会议，则视为供货单位未响应响应文件，请各供货单位予以重视； 2、供货单位须知前附表内容是对询价采购文件中相应条款内容的补充或修改，如有不一致时以供货单位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3、投标时所用的项目负责人须与现场施工的项目负责人一致。
	在法律允许范围内，本约谈文件有关条款解释权归采购人。

投标须知正文

一、说明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人介绍:

本项目由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开发，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是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子公司，湖南建工集团是由集团本部(湖南省首家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和具有四家特级、多家一级总承包资质的共计 12 家二级子公司(中湘海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湖南省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湖南建工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建工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湖南建工装饰有限公司、湖南建工物业发展集团)，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含湖南建筑高级技工学校)一所大学，湖南建工环保有限公司、湖南中拓建工物流有限公司、湖南建工德顺电子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组成。

湖南建工集团成立于 1952 年 7 月，是一家具有勘察设计、科学研究、高等职业教育、建筑安装、路桥施工、水利水电施工、新能源建设、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对外工程承包、劳务合作、进出口贸易、城市综合运营等综合实力的大型企业集团。集团注册资本金 200 亿元，年生产(施工)能力 2000 亿元以上，连续 14 年入选“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承包商 80 强和工程设计企业 60 强”，连续 18 年荣获 97 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集团的经营区域已覆盖全中国，在非洲、亚洲、南美洲和澳大利亚等 21 个国家和地区建有公

司或者工程项目部，目前在马来西亚、利比里亚、坦桑尼亚、赞比亚、阿联酋、尼日利亚、沙特阿拉伯、加纳、斐济、萨摩亚、斯里兰卡、澳大利亚、蒙古、塞拉利昂、孟加拉、越南、老挝、几内亚、佛得角等国均有在建工程项目。

2. 项目概况：

(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郴州市永兴县域。

内容及范围：本次拟对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柏林镇金盆村、悦来镇鸦鹊村、马田镇三个地块 NY525-2012 有机肥进行采购，数量详见设计及政府评审文件。

(二) 资金来源：自筹

(三) 供货单位的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四) 投标费用

供货单位在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供货单位自负。

(五) 澄清答疑

1、澄清答疑采用方式：采购人对约谈文件澄清答疑均在湖南建工集中采购平台（<http://ec.hnjgcg.com>）进行。

2、供货单位应自行在湖南建工集中采购平台（<http://ec.hnjgcg.com>）获取约谈文件、澄清答疑等相关约谈资料，恕不另行通知。

二、响应文件

供货单位应认真阅读询价采购文件中所有的格式、条款和其它资料。如果供货单位没有按照询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提交的资料没有对询价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该风险由投标单位承担。

(一)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公司介绍;
- (4)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相关资质证书;
- (5) 2019 年年度财务状况;
- (6) 报价明细表，如品牌、型号（规格）、详细配置、技术指标说明、制造商（原产地）、产品质量的详细说明及图片等;
- (7) 公司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 (8) 供货方案及周期;
- (9) 产品质量;
- (10) 售后服务、培训计划;
- (11) 企业实力、信誉;
- (12) 其他增值服务;
- (13) 供货单位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二)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供货单位应准备响应文件 1 份正本、3 份副本和 1 套 U 盘（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2. 装订要求:

- (1)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
- (2) 响应文件需打印胶装，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3) 响应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货单位公章；授权代表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放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不得进行涂改；

3.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装订，采购人有权拒绝该单位参与采购活动。

三、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供货单位代表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

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约谈文件的修改推迟约谈会议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人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采购人将拒绝接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签收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货单位出具响应文件签收证明；对供货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3、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供货单位在约谈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货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销。

四、约谈

1、开标

1) 采购人将于投标须知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参加开标的供货单位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

2) 开标由采购人主持，采购人代表、供货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3) 开标过程记录在案，供货单位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评标

1) 约谈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在监督小组的监督下按照规定组建约谈小组，约谈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

2) 约谈原则

“客观、公正、审慎”为本次约谈的基本原则，约谈小组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根据约谈文件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同时在评审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约谈小组将严格按照约谈文件的要求，对供货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约谈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

而不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约谈小组将按照统一的约谈原则和约谈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约谈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采购人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约谈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货单位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供货单位。

3) 约谈程序

(1) 公开报价：采购人将对所有参与约谈的供货单位的报价内容进行公开报价。

(2) 约谈：约谈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货单位进行一对一的约谈。在约谈中，约谈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约谈有关的其他供货单位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约谈文件有实质性（仅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变动时，约谈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约谈的供货单位。

约谈结束后，约谈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货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及有关承诺。（特殊情况下，约谈小组可以根据评审情况现场增加或减少报价次数。后轮报价不得超过初始报价）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经约谈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货单位后，由约谈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货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约谈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约谈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货单位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约谈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

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由采购人确定以综合排名一的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顺延或重新采购。

4) 评分标准：

具体评审方法如下：总分 100 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供货单位评标综合得分为约谈小组各成员评审后得分之和的平均分。

五、综合评分表

湖南建工乡村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评分表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扣分原因	得分
报价	25 分	满足询价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货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保留两位小数）（本次报价分按照单价进行计算，请各供货单位自行填报单价，因供货单位自身原因填报错误，后果由供货单位自行承担。）		
业绩	6 分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付款方式	25分	根据供货单位提供的付款方式最优得25分，依次递减5分。		
供货方案及周期	20 分	1. 供货方案周详, 人员充足经验丰富、分工得当, 运输、配送、供货情况均有详细安排资料, 得 0-3 分; 2. 内部管理制度完善, 应急措施到位情况, 得 0-2 分; 3. 供货周期: 1) 供货周期非常满意, 得10-15分; 2) 供货周期满意, 得5-10分; 3) 供货周期基本满意, 得1-5分; 4) 供货周期不满意, 得 0 分。		
产品质量	10 分	1. 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 完善且科学、可行得 1-5 分; 较为完善, 基本满足要求得 0-2 分 2. 根据所投产品主要组成成分、技术性能指标、产品特点等进行评分, 0-5分		
售后服务、培训计划	4 分	1. 对后续服务的程序、内容、措施和对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支持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酌情可得 0-2 分; 2. 有详细的培训方案, 免费上门为培肥劳务进行技术培训, 得 0-2 分		
企业实力、信誉	6 分	1. 根据各生产商设备的先进性、生产工艺水平、产品检测设备与产品检测手段的先进性、专业技术人员的素质等各方面的综合实力, 得 0-2 分; 2. 具有发酵、除臭等无害化处理工艺, 工艺合理, 且提供工艺生产设施图片的得 2分; 3. 所投产品属于绿色食品生产资料的得 2 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		
增值服务	4 分	1. 提供其他增值服务, 得1-4分; 2. 未提供增值服务不得分。		
合计:	100 分		最终得分情况: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

供货单位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货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货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

本人_____ (姓名、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 (姓名、职务、身份证号) 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参与询价采购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章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 1，原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报价表

投标人（公章）：_____

序号	采购内容	采购报价
1	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采购	有机肥报价____元/吨

注：1. 报价为含税价总额，报价应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包装费、搬运费、抽样检测费、技术支持、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因任何原因支付任何费用。

2. 具体数量以双方确认的供货数量为准。

供货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3) 公司介绍；
- (4)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相关资质证书；
- (5) 2019 年年度财务状况；
- (6) 报价明细表，如品牌、型号（规格）、详细配置、技术指标说明、制造商（原产地）、产品质量的详细说明及图片等；
- (7) 公司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 (8) 供货方案及周期；
- (9) 产品质量；
- (10) 售后服务、培训计划；
- (11) 企业实力、信誉；
- (12) 其他增值服务；
- (13) 供货单位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 第一批次有机肥采购合同

甲方：

注册地址：（以营业执照为准）

通讯地址：（以实际办公地址为准）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国税代码，15 位；若完成“三证合一”登记，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 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提供能与公司保持联系的有效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必须是在主管国税机关备案的账号）

乙方：

资质等级：（应提供满足本工程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

注册地址：（以营业执照为准）

通讯地址：（以实际办公地址为准）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国税代码，15 位；若完成“三证合一”登记，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 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提供能与公司保持联系的有效电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必须是在主管国税机关备案的账号）

发票开具类型：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采购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对象、内容及时间

一、**采购项目：**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有机肥

二、**采购内容及金额：**永兴县耕地开发与旱改水投资合作项目第一批次（柏林镇金盆村、悦来镇鸦鹊村、马田镇三个）地块 NY525-2012 有机肥，数量详见设计及政府评审文件。

有机肥单价为_____元/吨；单价已包括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包装费、搬运费、抽样检测费、技术支持、税费、验收及知识产权等一切费用，以及采购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因任何原因支付任何费用。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已包含政策、汇率、人工费或市场原材料的价格涨跌等因素可能引发的风险，合同履行期间若无重大变更，上述全费用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本合同期限内，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或者税收优惠，双方同意以不含税合同价为基准，按照调整或者优惠后的税率计算税金，并调整合同含税价。

三、交货

1. 交货时间、地点：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2. 风险负担：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四、付款

1、付款方式：

1) 本次采购无预付款；

2) 采购人收到货后按要求走完相关程序，在 5 个工作日内付至供货金额的____，本项目通过市局验收后付至供货金额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在项目指标确认后，15 个工作日内无息付清。具体根据询价采购结果确定；

2、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款项支付给乙方。

3、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货款，乙方确认其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为：_____，户名为：_____，账号为：_____。乙方如需变更帐号及收款人，需提前 7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经甲方确认，否则由此引起的延期付款责任及相关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随意改变账户，甲方将拒付货款，由此引起的延期付款责任及相关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及时告知甲方并经甲方确认，甲方仍按本合同约定收款账户支付后产生的所有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其义务或者以未收到款项为由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或延迟支付相应费用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

5. 乙方的开票责任

5.1 乙方应在开票之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

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5.2 乙方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法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5.3 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必须交甲方办理发票交接手续，无甲方经办人员签认，视为乙方未提供增值税发票，如发生增值税发票丢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5.4 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5.5 如果甲方丢失增值税发票，乙方应配合办理补救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向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等。

五、材料质量要求

5.1 供货的产品（有机肥）必须具备国家质检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其内容包括：企业名称、产品名称、批号、产品净含量、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生产日期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NY525-2012 有机肥料）》文件编号（即 NY525-2012）要求并需达到有机肥料的技术指标及肥料中重金属限量指标；

5.2 NY525-2012《有机肥料》外观颜色为褐色或灰褐色，粒状或粉状，均匀，无恶臭，无机械杂质；

5.3 NY525-2012《有机肥料》蛔虫卵死亡率和粪大肠菌群数指标应符合 NY884 的要求；

5.4 有机肥肥料登记证上的技术指标含量不低于农业部 NY525-2012 有机肥料技术指标。.

5.5 凡是与本合同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包括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即使本合同未明文列出，作为专业供货单位，乙方均应该了解并遵守。

六. 货物包装要求

6.1 货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6.2 每交货都需提供出厂产品合格质量证书及检测报告。

七、验收要求

7.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如需专业检测，由乙方承担相应检测费用。

7.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7.3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7.4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7.5 货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

7.6 甲方验收不视为最终验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任何责任，最终验收以国家权威检测结构的验收结果为准。

八、其他要求

8.1 乙方应结合中标情况按照湖南省、市、县各级实施方案要求，结合项目实施区域生产实际，制定具体的技术操作方案，确保在生产季节不务农时。

8.2 乙方按照合同条款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产品送到指定交货地点。甲方按照合同条款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依照询价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成交产品有关指标和合同要求进行随机抽样送检，若产品检验不合格，不合格产品一律无条件更换直至检验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8.3 乙方负责地块之间的相互转运，并承担相关费用。

九、合同的变更

9.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9.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9.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十、合同中止与终止

10.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货单位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0.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十一、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1.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12.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选择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向甲方工程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2 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具有最高的效力，双方以后发生的补充合同、会议纪要、来往函件、发料单、结算单等涉及争议解决方式的，均不得对抗此约定。

十三、其他约定

13.1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相关的一切文件之送达，以合同中注明的地址或联系人为准。送达方依上述送达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向受送达方发送短信、微信、寄发通知、信函及其他文件，该等文件若因送达地址（送达联系人、联系电话）的问题而无法

送达、无法及时送达或无法正确送达，由此引起之一切法律责任，由受送达方承担。甲、乙双方上述送达地址（送达联系人、联系电话）之任何变更，均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对方于该书面通知上签字确认后，该变更方视为有效。本合同所列地址可以作为双方发生争议时接收诉讼案件材料及法律文书的有效地址；双方同意在双方发生争议时，人民法院可通过电子邮箱、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等电子方式送达，并明确电子送达包括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等。

13.2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付清，否则应支付延迟履行金，延迟履行金的计算标准为：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计算。

13.3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本合同打印内容为准，任何以手写、口头或者其他形式对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均视为无效（书面补充协议除外）。

13.4 本合同签订时，乙方须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证件的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等资料加盖公司公章提交给甲方备案。

13.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6 附件作为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廉洁协议书》

附件二：(签订合同时甲方需要的其他附件：营业执照、法人身份
证复印件、肥料登记证)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为：

廉洁协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依法经营、廉洁从业意识，完善自我约束、自我监督机制，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特订立本廉洁协议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廉政建设规定。

（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自觉承担合同义务。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等方面的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甲方相关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贯彻落实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廉洁从业的规定，建立企业诚信档案；

（二）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三）不向乙方泄漏涉及有关业务活动的秘密；

（四）不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

(五) 不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 不要求、暗示及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 不收受或索取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感谢费和好处费等非正当利益；

(八) 不向乙方介绍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与甲方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第三方单位；

(九) 不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严格禁止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若干规定》的内容。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在与甲方业务交往过程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工作，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负责人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感谢费和好处费等非正当利益；

(三) 不准为甲方、与甲方相关的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得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第四条 相关责任

(一) 甲方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二条规定的，一经查实，严格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党纪、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三条规定的，一经查实，根据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乙方公司的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 乙方违反本廉洁协议书第一、三条规定，给甲方单位造成经

济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第五条 协议书生效及法律效力

(一) 本廉洁协议书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二) 除非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新的廉洁协议书，否则本廉洁协议书在甲方与乙方存在业务关系期间均对双方产生约束力。

第六条 协议书份数 本廉洁协议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前已仔细阅读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对本廉洁协议书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